

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叢書

# 中國戰時物價與生產

方顯廷編輯

商務印書館印行

書叢所究研濟經學大開南

# 產生與價物時戰國中

輯編廷顯方

行印館書印務商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重慶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上海初版

(\*35661 滬報紙)

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叢書  
中國戰時物價與生產一冊

定價 國幣肆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編輯者 方顯廷

發行人 王重慶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 序

抗戰初起，南開大學爲敵火所燬，本所隨校輾轉南遷，幾經播徙，始於重慶恢復工作。同仁目擊時艱，積其平時研究所得，對於戰時現實經濟問題，不時爲文闡述，發表於國內各報章雜誌。自二十六年下半年至二十九年年底發表三十餘篇，都二十萬言，已輯成「中國戰時經濟研究」一書，於民國三十年由商務印書館出版。其自三十年初至三十二年底發表者，則選十四篇，都十五萬餘言，輯爲本書，以爲前書之續。各篇所論，均與「中國戰時物價與生產」有關，故以此爲本書之命題。

本書就各文所討論問題之性質共分四編：

第一編選輯三文，一係提供分析戰時物價問題之理論，尤着重於我農業國家經濟之特色；一係討論戰時穩定物價之目的。並比較各種穩定手段之效果；一係就抗戰以來我國物價變動之趨勢與生產方向之轉變，作一概括之剖析。三文可視爲本書之緒論。

第二編選輯三文，以我國戰時之就業與生產問題爲討論中心。各文發表之期，正是國際路線次第淪失，後方經濟陷於「封閉狀態」(Closed system)之時，國外物資輸入，既極有限，後方增產乃成必要。然在物價上漲已歷三年之後，後方經濟是否已瀕臨充分就業之境？膨脹通貨是否仍能增加生產？以及在何種條件下方能達到增產目的？殆爲抗戰後期經濟方面之根本問題，亦爲三年來時賢論戰之中心。本編各文，除對充分就業理論，詳加解釋，並進予闡發外，又以此之與中國戰時實情相互印證；並提出上述各問題之解答與解決之對策。而各文之順序，尤有助於讀者明瞭當時討論之綫索與思潮之演進。

第三編爲利率與物價。國人在討論物價時，利率因素，久被忽略，直至少數學者提出後，始掀起熱烈討論，而本所同人於此不無拋磚之勞。考利率與物價，通過貨幣與信用之供需，關係至爲密切。利率上升有抑制

物價上漲之作用，已爲一般所公認。惟在中國戰時物資供應維艱之情形下，利率上升是否將加重工業成本而有礙於生產增加？利率上升後對於囤積之打擊如何？利率上升物價平穩後，對於財政支出方面壓迫減輕之效力又如何？而於各種利害輕重慎加權衡之後，吾人究竟應否使利率升高？並以何法彌補其流弊？本編各文皆有詳細分析與具體主張。

我國戰時通貨膨脹之基本原因，厥爲財政虧缺，大部須仰賴發鈔爲之彌補。而於巨額鈔票發出物價上漲後，此大量之購買力又皆輾轉氾濫於利潤優厚之囤積市場。結果商業資金膨脹，而產業資金枯竭。於是如何吸收此大量法幣與購買力，遂成爲戰時經濟之重要問題。在財政方面根本政策當在增稅，其理至顯，故同人對此討論較少。至如政府應如何吸收民間及商業資金，以代發鈔？如何管理銀行，以杜絕囤積居奇？如何解決產業資金問題，以增加生產。以及如何運用黃金借款，以吸收法幣回籠？則多有論列。是以本書有第四編「物價生產與財政金融政策」之輯。

本書之集，目的在彙合本所同仁歷年著作，以備參考，於執筆諸君論點概存其原狀。惟爲編輯便利起見，間有稍予刪節之處，尙祈作者諸君鑒諒。編輯時承各文原載期刊報章負責人概允轉載，彙集出版，謹表謝忱。

方顯廷序於重慶沙坪壩

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 三十三年七月一日

## 編例

一、本書係就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同人三年來（三十年至三十二年）在國內各雜誌報章所發表有關我國戰時物價與生產問題之論文選輯而成。惟各文主張可不一致。

二、本所曾於二十七年二月編印「中國經濟研究」，二十九年十一月編印「中國戰時經濟研究」三十三年四月編印「中國戰後經濟問題研究」三書。（皆由商務印書館出版）。本書略仿前三書體例，按問題性質彙輯，共分四編：（一）總論，（二）就業與生產，（三）利率與物價，（四）物價生產與財政金融政策，所採各文依類列入。

三、各編論文先後次序，亦係按問題性質排列。但仍力求各作者思想系統之連續。

四、各編論文大部業經原作者慎加增刪修訂。至各文原載期刊報章名稱卷期及發表日期，仍綴於篇末，以明討論各問題之時間與各作者思想之演進。

# 目錄

## 序

## 編例

## 第一編 總論

戰時物價理論.....

李卓敏(一)

穩定物價的目的與手段.....

吳大業(九)

抗戰以來的物價與生產.....

吳大業(一八)

## 第二編 就業與生產

充分就業理論與戰時經濟政策.....

楊叔進(三九)

局部充分就業與戰時生產調整.....

李卓敏(五七)

動態充分就業論與戰時生產.....

吳大業(六五)

## 第三編 利率與物價

論控制利率與穩定物價.....

吳大業(九五)

利率政策與物價及生產之關係.....

吳大業(一〇九)

論利率物價與資源之分配.....

姚念慶(一三三)

利率物價與成本.....

陳餘年(一四六)

## 第四編 物價生產與財政金融政策

物價的穩定因素與政府應採取的財政金融政策.....

吳大業(一六一)

|                   |               |
|-------------------|---------------|
| 信用管理與金融政策·····    | 李卓敏·····(一七六) |
| 產業資金問題及其解決途徑····· | 吳大業·····(一八三) |
| 黃金借款的運用問題·····    | 楊叔進·····(二〇〇) |



# 中國戰時物價與生產

## 第一編 總論

### 一 戰時物價理論

李卓敏

#### (一) 引論

討論物價，現已着重以經濟理論為根據，這是非常可喜的事實。物價是很錯綜複雜的問題，它一方面綜合各種經濟，習慣，和政治的力量，形成整個有機體的經濟組織，一方面却是轉移經濟平衡的媒介和動力。戰時物價問題，尤為複雜和重要。理論是幫助我們明白這問題底工具；我們非利用理論，總不會洞悉內中的因果關係和找出合理的經濟政策來。就學術立場看，歐美的經濟思想，每經過一次非常的經濟變動，必有一番大進步；現我們在抗戰建國途中，所遭遇的經濟問題繁雜而嚴重，不但引起大家注意和提高一般人對於經濟底認識，並且使我們感覺到理論是研究經濟問題底主要工具，這特是我國經濟思想進步的關鍵。

#### (二) 我國戰時物價趨勢之理論

下文是作者引以解釋我國戰時物價趨勢的空籃子，這籃子當然不是新的，其竹枝都是從貨幣學借來，但其架子是土貨，以我國之經濟組織作模型罷了。

(一)農業國家的特徵 研究我國戰時物價，須認識我國是農業國家。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屬農，後方各省最少有百分之九十。我們的農業社會，有幾點特徵，我們研究物價時不能忽略的。(甲)農業社會的機構，除了幾個大城市和許多小市鎮外，其餘都是農村。城市和村鎮，便是政治、商業和工業的中心，其所需要之農產，都來自農村。農村經濟，在農產方面，大都自足自給；農民仰給於城市者，乃衣料、鹽、燃料（包括油和火柴）、肥料、日用百貨等物。他們需要之大小，決定於他們的收益。收益來源，主要的是農作物，如米、麥、棉等；其次是畜產和副產，如桐油、茶葉、豬鬃、羊毛、皮貨等；再其次是他們在農忙期外的勞工。農作物、畜產和副產，無論由商人到鄉間收購或由農民運到市鎮或城市出售，都要到城市去。農忙期外的勞工，亦多出僱於城市。因此農民之收益，泰半來自城市。(乙)所謂農產，包括農作物和畜產，其產量受自然和季節的支配，不容易於短時間內以人力方法使之突然增加或減少。這和工業國家不一樣，他們的製造品生產量可以突然改變，並且當原料沒有時候，整個工業便要停頓，不能生產。(丙)受了氣候和地理的支配，農產的散佈分為幾大區域，如川米區、湘米區、麥區、棉區等。農村在農產方面既自足自給，於是其購買力轉移的區域，不在農產區際間，而在農產區與城市間。結果，某一產區的物價可以飛漲，而鄰近農產區沒有同樣的變動。這不是說在農產區際間物價沒有關連，因為農產要運到城市，而城市的貨物可互相轉運於城市間，結果，城市的物價變動，農產區的物價便受影響。(丁)在農業社會中，交通大致不發達，城市與城市的物價關係也不十分密切。外來的貨物價格，在各城市中總有運費的差別，近者低，遠者高，並且城市間的物價差別不能比運費還要大，否則貨物便要向價高處去。但在運費非常高昂而交通工具缺乏的時候，城市間的物價就失掉了密切關係，其變動便不一致，並且常有相反變動的可能。城市間物價失了密切關係，農產區間的物價關係更不必說，所以我們可有湖南米價在五元以下而川米價却在一百元以上的情形了。

這是我國經濟的機構，戰時物價是在這裏面變動。在下文的分析，所謂我國，是專指自由中國而言。爲討論方便起見，暫時不提外匯問題，到了適當的地方，才把這問題引入討論。戰時物價變動的趨勢，其因素可分爲兩部份研究：即經濟因素和貨幣因素，前者包括人力和物力的因素，後者包括因貨幣變動而發生之情形。物價變動，實隱藏有根本的經濟變化，所以我們的理論從經濟因素出發，然後加入貨幣因素，使得一完整的分析。

(二)戰時物價趨勢的經濟因素 作戰當然需要人力和物資。人力是用於兵役，交通建設，和生產事業。前二者政府得用徵役方法，後者得用僱用方法。我們農業社會的人口很多，剩餘的勞力本來不少，所以在戰爭初期，我們不會感覺勞工短絀。但政府繼續徵役，到一個時期，工商礦業勢必逐漸感覺勞工缺乏，工資不能不上漲而逐漸失其膠黏性，與物價一樣的常常變動。勞工缺乏，不但提高工資，一般物價因而上漲，而生產事業必大受影響，結果，物價之高漲更比工資爲大。故幾乎多用勞工而生產之貨物，其價格常隨工資之變動而起騰，如建築材料（磚、瓦、木材等），煤礦等等。由此可見，工資之上升，其根本原因，實不在糧價的變動。固然糧價與工資的關係很密切，糧價上漲後，工資有時亦隨而上漲，但這種關係之產生，祇在此二者已達到平衡地位之後；如當勞工缺少時，工資上騰，糧價即使下跌，亦不致影響及之。人工短絀，當然也影響到農村生產，但根據這數年來經驗，農產產量似尙不致減少，但將來總要發生問題的。

至後方物資，可分爲農作物，農副產（包括畜產），礦產、五金、木材、機器六種。我們作戰必需軍火，貨車，汽油，衣料和食糧。國家怎樣利用後方物資作戰，而且對物價有甚麼影響？

(甲)在後方有些戰具可以製造，但這些製造戰具的機器都屬於政府設辦的兵工廠。商辦的工廠很少可以製造戰具的，因此商品能繼續生產。但兵工廠需要五金和燃料，這兩種物資都非常笨重，尤其是後者，進口甚難。抗戰以來西遷的工廠，最少有四分之一是屬五金業者，他們也需要五金和燃料。燃料對於其他的工廠和交通也是不可少的。因此抗戰以來，五金和燃料的價格，不但必然上漲，而其上漲程度，要比其他物價者爲快。這個情形，在後方各城市，大概都是一樣。

(乙) 戰具有大部分在後方不能製造者，祇可進口。我們怎樣支付？有兩個辦法，一是信用借款，一是物資出口。純粹信用借款，我們在戰期中用不着償還，對於國內物價，不致發生影響。我們以物資出口來交換戰具的數量不少。但出口的物資，為農副產和礦砂，所以我們農作物的產量不致因而減少。只是在戰前，這些物資出口，除了一部份礦砂外都用以交換消費品，及國內工礦需用之機器，五金，及其他原料。現在把這樣物資交換戰具，那些物品便自然減少許多了。後方的日用品，多來自上海，我們也需要以物資與之交換。因此後方用百貨的價格必然上漲。

(丙) 作戰還要交通工具，如貨車，汽油等。這樣物品，後方不能生產，來源祇靠外國。我們物資出口所交換的東西，除戰具外，便是交通工具。後方交通的主幹是公路，公路運輸需要貨車和汽油。因此從工商業和社會一般人看來，運輸工具極為缺乏，運輸費用必然上漲。結果，許多自國外或上海運入內地的物品益形減少，而城市間的物價關係更要疏遠。許多人奇怪，為甚麼在重慶許多日用百貨的價格，比上海或香港的價錢加上匯水運費和沿途稅收等還要高得多，其實這是因為後方日用品數量不多，而進口數量又很少，其物價便決定於重慶市場，而不能照平常的計算來定。譬如我國錫之出口，僅佔世界產量百分之十以下，錫價便決定於世界市場，而不根據我國的生產成本和運費等來計算。

(丁) 作戰還要衣料和食糧。自許多紗廠西遷後，衣料可在後方製造，但原料和工業距離很遠，加以運輸困難和燃料昂貴，衣料的生產便不足應需求。尤其是政府購買軍衣，大都都在後方市場，非在後方之外。衣料是人人必需的，而於農民收益增加後，對於衣料的需要必然增加，因此衣料價格之上漲，要在日用百貨之上，而緊隨着五金燃料的價格。

(戊) 農業社會的糧食價格，除非天公不美，農產歉收，其上漲程度應比其他者為小，因為農產的數量，在短的期間，不易變動。在各農產品區如把運費劃開以後，糧價上漲與否，完全以天時及政府購買而定。天時與糧價的關係是常識，不用討論。假如一產區食糧豐收，政府又沒有在那裏大量收購，糧價在那裏便要下跌。

民國二十七年四川米糧豐收，但政府祇在皖贛一帶購買；當時四川其他的物價都上漲，糧價却下跌。去年政府沒有在湖南收購食糧，而在四川大量購買，結果，在湖南米價大跌，四川米價飛漲。這兩個例子，證明糧價的變動，受政府採購的影響極大。然而祇要天時適宜，農業社會的食糧不至短少，因此在各種物價高漲中，農產的物價要跟隨在後，最低限度，不會如五金、燃料、運輸、衣料，等價格一樣。

(己) 以上討論作戰所直接需要之物資。間接上我們因抗戰而有政府及工廠西遷，並有開發後方之計劃。內中最需要之物資，厥為建築材料，包括木材，磚，瓦，石，玻璃，水泥，石灰，漆等。建築材料之生產，大都可以就地取材，是以其成本成分最大者在勞工，運輸，和燃料。此三者之物價已高漲，建築材料之價格亦隨之高漲，然以其原料之成本低賤，故其價之上漲，不若五金，衣料和燃料。

總之，單就經濟要素說，我們作戰需要人力物資，勞力已逐漸短絀，物資除了農產之外，亦感缺乏。因此，五金，運輸，燃料，衣料，建築材料，和日用百貨——這些物價上漲是必然的。因為抗戰是長期的事業，勞力和這些物資都要繼續減少，物價不能不繼續上漲，這是根本的趨勢。農業社會的農產，不會因戰爭而大受影響。工業國家在戰期中一定要計口授糧，每星期一個雞蛋，而我們抗戰將四年，還可以自由購買食糧，雞鴨，魚肉，這是我國農業社會之賜。

(三) 戰時物價趨勢的貨幣因素 根據上面的分述，就是我們沒有貨幣的因素，一般物價也必須上漲，但政府購買人力和物資，需用貨幣，貨幣因素不但使物價繼續上漲的程度加強，並且會發生許多其他的影響；但各種物價上漲的程序，大致不會改變。政府需用人力，大都用徵役方法，用不着在市場中爭購勞工，因此工資高漲之過程，不如一般物資的價格。

在自由市場之下，政府不能徵用物資，祇得出錢採購，這就是政府要與工商業和消費者公開競購物資。政府要得到大量的物資，便不得不高價購求，高價購求，便直接增加一般有物資者的收益，間接提高社會一般人的收益水準。所謂一般人的收益，不是指每人的收益，而是指農工商業者中人的收益，因為社會中一般公務

人員和教育界人的收益，是不會因此變動。社會一般人的收益，是通貨數量和通貨流動速率相乘之積，所以我們並沒有忽略了通貨流動速率的因素。

爲長期作戰，政府要繼續購買物資，一般人的收益便繼續增加。但如果人民的收益增加率，大於或等於物價高漲率時，政府便不能購買大量的物資。所以當政府大量採購的時候，國家發鈔率和物價高漲率，都要比人民收益增加率爲高。在這時候，城市中便逐漸感覺通貨不足，利息率飛漲，人心搖動，直至政府停止採購後爲止。無論政府的購買力來自戰前歲收的富裕或來自增發紙幣，其結果一樣。如果政府在城市採購，一般人的收益雖然增加，但不能大量競購物資，城市中便發生有游資充斥的現象；這些人便很自然地囤積農產，尤其是食糧，或者其他的物品。如果政府在農村大量採購，一方面城市的糧價便飛漲，一方面農民的收益增加，他們的收益一部分用作農村中之投機事業，一部分要向城市流去，那時城市物價更因而高漲了。在這時候，農民看見收益增加而糧價日漲，漸漸不願意儘量出售其存糧；城市中便有食糧不足的現象，而糧價高漲速率，要在其他物價之上。

物資不在城市，便在農村。農產區間的物價本來沒有直接的關係，而城市間的物價，以交通困難，亦失掉了連鎖。因此在政府大量採購的時候，上述的情形，祇說生於其採購的區域，直至收購完畢，物價稍平定後，各種變動才安定在一個新的平衡之上。所以在我們的農業社會中，貨幣因素劇烈變動的現象，有區域性，而不普遍於全國。去年四川物價突漲，表現貨幣因素劇變的情形，這是政府在四川大量收購衣料和食糧的結果。蘭州深入內地，交通比西安困難，其物價且本來比西安高漲得快，但去年政府在西安一帶大量採購麥子和麵粉，於是西安的物價竟比蘭州者上漲得快，現時各地物價，以福州爲最低，一部分原因當然是其爲沿海口岸，物資容易進口，一部分原因亦是政府沒有在那裏大量收購。

我們還沒有提及外匯問題，這是因爲其並不重要。在交通便利，對外貿易自由的時候，外匯問題便非常重要，因爲外匯下跌後，不但進口物價要提高，因而影響其他物價，並且人民心理易於變動，便發生「資本逃

避」或「貨物逃避」的情形。這時候貨幣對外和對內的價值，就有一致的趨勢。但在對外交通綫減少，國內區域間交通困難，貿易受政府統制的時候，外匯與物價便失掉密切的關係，現時重慶物價比戰前漲了十倍，就是法幣購買力跌了百分之九十，而法幣之外匯值祇減了百分之七十六左右，這是一個明證。

### (三) 結論——物價對策之原則

總結上面的分析，我們戰時物價趨勢的經濟因素，因農產以外之物資和勞力都不足，是以後方物價，大致有一律的變動程序：五金，運輸，燃料，衣料在先；日用百貨，工資，建築材料次之，農產在後。但農產價格的變動，須視天時，如氣候失常，其價格便要比其他的物價上漲得快。在農業社會中，農產區間的物價本來祇藉城市間物價的關係而發生連絡，但戰時運輸困難，把城市間的物價關係亦疏遠不少。每區域的物價變動程序雖大致相同，但其上漲之程度不一，這是政府大量收購物資而增加貨幣的結果。貨幣因素存在，不但更提高物價，並且惹起許多經濟失常情形，如利率高漲，人心搖動，游資充斥，囤積居奇等。但當政府每次大量收購完畢後，物價便會遲遲平定，各種經濟變動就安定於一個新的平衡之上。在我們農業社會，貨幣劇變的情形，深具有區域性，並非全國一致。

在長期抗戰中，物價有繼續上漲之趨勢，這是不能避免的現象，古今中外都是如此，所以我們平價之工作，若祇從物價着手，絕不能收効。本文目的，並不是討論對策，但根據上面的理論，提出幾個對策的原則。(一) 農業社會的長處在農產充足，而其短處則在農產之收成，完全為天時是賴，因此我們要溝通各產區之交通，以增強我們戰時經濟之特長。並且內地運輸溝通後，城市間的關係變成密切。一區受了政府收購的影響，可以散佈到其他區域，便減少了物價劇變的程度。(二) 即使內地交通方便，農產區所吸收之購買力，仍不易轉移到其他的農產區，因此政府收購農產時，一定要避免祇於一地或一區收購，則物價劇變之程度，大可減少。(三) 有許多物資之生產，在後方可以促進的。如果西北的棉花，能運到西南，衣料問題便不至如今日之

嚴重。後方蘊藏煤礦不少，但生產規模都很小而大都缺乏流動資本，若政府充分資助他們，燃料便可以增加。

（四）我國對外交通的機構，應使其健全，俾國外的物資可以輸入。同時我們要設法擴充出口貿易，使我們在國外的購買力可以增加。我們向外國借款，應該借物資，尤其是汽車，汽油，和可以利用後方原料之機器。

（五）一般人的收益膨脹，政府應設法吸收他們的收益。增稅，發行公債，鼓勵儲蓄，這都是辦法，就中以增稅一法為最妥善，但為避免刺激物價起見，增稅應從平常所謂直接稅着手，如戰時過分利得稅，田賦，戰時財產稅，遺產稅，所得稅等。

（六）為節省物資和避免增加人民的收益，政府便要減少所有不直接增加抗戰力量之建設。（原題「戰時物價之理論」載新經濟五卷一期，三十年四月出版）



## 二 穩定物價的目的與手段

吳大業

### (一) 穩定物價的最終目的

物價的上漲，若是有益，則沒有令其穩定的必要。所以穩定物價的目的，乃在除去物價上漲的弊害，而不存物價穩定的本身。物價上漲的弊害，在生產方面，可以獎勵囤積，獎勵各業單位的增設，而反有障礙於正當生產（詳見經濟論衡創刊號拙著「抗戰以來物價與生產的轉變」，已載本書第一篇）與當代評論三卷四期拙著「物價繼續中價格關係與生產方向的轉變」兩文）；在分配方面，可以增加財富分配的不均，雇主與投機者獲得暴利，而剝削了士兵，公務員，教員，甚至一般人的生活，因以減低了作戰，行政，訓練與生產的效率；在財政方面，可使政府得不到充分的人力物力，並使歲入增大，一方面影響抗戰建設，一方面引起物價的累積上漲。穩定物價，應以減除這些惡劣影響，為最終目的。因此，凡是能夠達到這個最終目的的穩定物價方案都是好的。反是，凡是能夠增加上述弊害的穩定物價方案，都不一定是我們所需要的。

穩定物價，並除去物價上漲的弊害的方法，可分直接方法與間接方法兩類。在下文討論每種方法時，先假定我們單純的採用一種方法，觀看其結果，然後再討論數種方法的合用。必如此始能確知每種方法的效果。

### (二) 穩定物價的直接手段

穩定物價最直接的方法，就是全面限價。假若我們僅採用這種方法，而不輔以其他，則結果若何？假若價格的規定極為合理，限價極為嚴格，且不限於少數地點與少數物品，而包括全國各地的主要物品，市面無黑市，而「人民亦深信此種限價有絕對穩定物價的效力，以後絕不再漲」，則在一定期限之內，限價必可生效。